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 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二、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
(一) 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1)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
(五)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2)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4)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5)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6)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6)
三、名词解释	(7)
四、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8)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为杭州市林业水利局下属单位。本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一）承担水域保护、岸线管理、河湖建设、生态配水的技术指导工作；（二）承担堤防、海塘、水闸、泵站的建设与管理技术指导工作，承担德胜坝等直属泵闸站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三）承担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管理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四）承担农村饮用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节水灌溉等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五）承担市区范围钱塘江防潮安全日常协调工作。

二、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1-3）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3,073.57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1-3）

2023 年收入预算 3,073.5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65.46 万元，增长 5.69%，主要原因是三泵一闸配水泵站项目运维费用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73.5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1-3）

2023 年支出预算 3,073.5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65.46 万元，增长 5.69%，主要原因是三泵一闸配水泵站项目运维费用增加。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01 万元，农林水支出 2,825.87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460.09 万元，占 47.5%；日常公用支出 415.76 万元，占 13.53%；项目支出 1,197.72 万元，占 38.97%。

结转下年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4）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073.5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073.57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01 万元、农林水支出 2,825.8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详见表 5）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073.5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65.46 万元，增长 5.69%，主要原因是三泵一闸配水泵站项目运维费用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02.69 万元，占 6.60%；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5.01 万元，占 1.46%；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2,825.87 万元，占 91.94%。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为 88.9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25 万元，增长 3.7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75.81 万元，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43 万元，增长 4.7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37.9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71 万元，增长 4.73%，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45.0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医

疗保险缴费等方面的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预算为 2,825.8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及机构正常运转，三泵一闸的运行维护保障、河道整治、农村水利技术服务、钱塘江防潮安全长效管理、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00.53 万元，增长 7.64%，主要原因是三泵一闸配水泵站项目运维费用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6）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75.8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60.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15.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详见表 7）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5.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80万元，增长128.57%，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的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出国计划未安排出国（境）。

2. 公务接待费：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用于接待日常工作中业务单位来访等支出。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度公务接待预期安排预算。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34.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80万元，增长137.5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19.8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一辆公务用车，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80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4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车辆保有量与上年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8）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9）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11.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91.45 万元。

2.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和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3.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详见表 11）

2023年本单位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当年财政拨款1,197.72万元，一级项目6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单位）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2023年预算公开表

表 1. 2023 年市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2023 年市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2023 年市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表 4. 2023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5. 2023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6. 2023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表 7. 2023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表
- 表 8. 2023 年市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9. 2023 年市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10. 2023 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 表 11. 2023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1： 2023年市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3,073.5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073.57	卫生健康支出	45.01
政府性基金预算		农林水支出	2,825.8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073.57	本年支出合计	3,073.5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073.57	支出总计	3,073.57

表3： 2023年市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事业单位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合计	3,073.57	1,460.09	415.76	1,197.7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9	202.6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69	202.69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98	88.9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81	75.8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90	37.90					
卫生健康支出	45.01	45.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01	45.01					
事业单位医疗	45.01	45.01					
农林水支出	2,825.87	1,212.39	415.76	1,197.72			
水利	2,825.87	1,212.39	415.76	1,197.72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825.87	1,212.39	415.76	1,197.72			

表4： 2023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073.57	一、本年支出合计	3,073.5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073.5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9
政府性基金		卫生健康支出	45.0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林水支出	2,825.87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073.57	支出总计	3,073.57

表5： 2023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73.57	1,875.85	1,460.09	415.76	1,197.7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9	202.69	202.6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69	202.69	202.69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98	88.98	88.9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81	75.81	75.8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90	37.90	37.90		
卫生健康支出	45.01	45.01	45.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01	45.01	45.01		
事业单位医疗	45.01	45.01	45.01		
农林水支出	2,825.87	1,628.15	1,212.39	415.76	1,197.72
水利	2,825.87	1,628.15	1,212.39	415.76	1,197.72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825.87	1,628.15	1,212.39	415.76	1,197.72

表6： 2023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75.85	1,460.09	415.76
工资福利支出	1,356.31	1,356.31	
基本工资	208.66	208.66	
津贴补贴	110.53	110.53	
奖金	118.82	118.82	
绩效工资	418.88	418.8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81	75.81	
职业年金缴费	37.90	37.9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01	45.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0	20.00	
住房公积金	108.14	108.14	
医疗费	4.80	4.8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76	207.76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66		413.66
办公费	11.50		11.50
印刷费	3.00		3.00
咨询费	5.00		5.00
水费	3.00		3.00
电费	1.00		1.00
邮电费	4.00		4.00
物业管理费	100.61		100.61
差旅费	10.00		10.00
维修(护)费	8.00		8.00
租赁费	5.00		5.00
会议费	5.00		5.00
培训费	2.00		2.00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劳务费	5.00		5.00
委托业务费	8.00		8.00
工会经费	20.17		20.17
福利费	93.38		93.3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0		14.40
其他交通费用	16.44		16.4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7.16		97.1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78	103.78	
退休费	87.98	87.98	
生活补助	7.70	7.70	
医疗费补助	1.00	1.00	
奖励金	0.10	0.1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0	7.00	
资本性支出	2.10		2.10
办公设备购置	2.10		2.10

表7： 2023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35.20		1.00	34.20	19.80	14.40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35.20		1.00	34.20	19.80	14.40

表8： 2023年市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9： 2023年市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故本表无数据

表10： 2023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收入			专户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97.72	1,197.72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保障运行	19.80	19.80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防潮安全长效管理协调及公益宣传	21.00	21.00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杭州市农村水利技术服务	47.00	47.00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河道整治和配水及标化建设监管	20.00	20.00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三泵一闸及转运码头运维和保障	1,006.92	1,006.92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83.00	83.00				

表11： 2023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合计	1,197.72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保障运行	19.80	完成新特种用车的购置、上牌、税费缴纳等工作，保障河道巡查、直属水利工程抢险抢险等业务工作。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防潮安全长效管理协调及公益宣传	21.00	承担杭州市钱塘江防潮安全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职能，按照属地负责原则做好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宣传教育等各项工作。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杭州市农村水利技术服务	47.00	开展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等农村水利技术支撑工作。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河道整治和配水及标化建设监管	20.00	开展河湖水域监督检查，对河湖水环境问题，“四乱”问题进行督查与复核。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三泵一闸及转运码头运维和保障	1,006.92	做好七堡排涝泵站、德胜坝翻水站、备塘河泵站、三堡引水工程以及西湖转运码头等直属工程的运行管理和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保养等工作，确保工程安全高效运行。
杭州市河道与农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83.00	按《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清单的通知》中对水利工程的质量监督履职要求，完成富阳区北支江综合治理、临安区双溪口水库等7个市级工程质量监督工作，质量监督检查活动不少于20次、质量监督检测全覆盖，水利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100%；检查指导县级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包括不少于1次培训和不少于2个区县指导；协助水行政主管部门完成水利工程建设行业监管，包括开展全市面上水利工程安全巡查和质量抽查，数量不少于20个，开展各种重点时段安全检查，开展市级文明标化工地创建等；配合省级部门开展对杭州市水利工程的稽察、稽察复查、安全巡查、质量抽查，以及对上述检查的督促整改等工作。